

关于对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511 号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你公司披露董事会以 7 票同意、1 票反对通过《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总额不低于 4 亿元且不超过 6 亿元。你公司董事王坚强以在出售 BioVision 公司后合并报表利润减少的情况下进行回购会花费大额资金减少公司收益为由，对前述议案投反对票。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下列事项：

1.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本次股份回购的具体方式，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安排，并说明回购方式和处理安排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

2. 请结合你公司资产、负债、现金流、目前在建及拟建项目的建设规划、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情况，以及在前期出售 BioVision 合并报表利润减少的情况下本次回购预计对你公司现金流、财务状况的影响等，补充说明你公司决议实施本次回购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制定回购股份方案是否审慎，回购股份数量和资金规模是否与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相匹配。

3. 请你公司核查本次回购的筹划过程以及相关信息的保密情况。

4. 请明确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 6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如是,请说明意向减持计划的具体内容,并说明是否存在利用回购事项炒作股价的情形。

5. 你认为应当予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河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 年 12 月 14 日